**计算机学院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**

**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工作实施办法**

根据教通字【2023】76号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工作和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南开大学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手册》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中期检查工作由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工作领导小组总体指导，成立本科毕业论文中期检查工作小组开展实施。中期检查工作小组由3至5名教师组成，设组长一名（导师不得担任组长），秘书一名（不得由学生担任），成员的组成由导师负责，建议以课题组、实验室、相近研究方向导师等为单位形成。

二、检查时间

中期检查工作应于2024年3月29日前完成，具体时间由导师根据学生毕业论文进度自行确定。

三、检查形式

中期检查方式包括学生撰写“中期检查报告”（包括选题描述、国内外研究进展综述、已经开展的研究工作、已经取得的实验结果、未来的进度计划等内容，不少于3000字）并进行答辩，以考核学生的综合知识与技能的运用、创新能力以及完成论文潜力等情况，排查学生选题不合理、工作量不足、进度滞后、学术不端等问题。

四、检查结果

中期检查过程要有相应记录，检查工作完毕后填写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表》、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打分表》，对被检查的学生给出指导意见，并由中期检查工作小组签字。成绩评定由中期检查工作小组确定，如遇重大分歧无法评估检查结果的，应报学术委员会讨论决定。

中期检查不合格的，应按照检查小组给出的意见和建议在规定时间整改，并向导师汇报整改进度。

五、材料上报

学生应在2024年4月1日前在知网毕设管理系统提交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表》，向学院教学办公室提交如下材料：

1、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打分表》；

2、个人“中期检查报告”；

本办法适用于2024届计算机学院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完成本科毕业论文的学生。

 计算机学院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

2024年2月